

我县探索出文物保护新路子

我县位于河南省中西部,北宋年间因“宝货兴发,物宝源丰”,由宋徽宗改县名“宝丰”沿用至今。我县历史文化资源丰富,拥有中国汝瓷文化之乡、解放战争时期“中原红色首府”、国家级说唱文化(宝丰)生态保护实验区等多项享誉中外的称号。

千年古县、文物大县,面对众多家底,如何保护,如何利用?我县给出了县级文物保护的好路子。

“博物馆小城”活起来

我县不可移动文物总量1699处,在河南省居第四位。其中包括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清凉寺汝官窑遗址等4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商酒务榷酒遗址等11处,市级文物保护单位9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119处。有中国传统村落7个、省级传统村落33个,中国历史文化名村1个、省级历史文化名镇名村5个。

近年来,县委、县政府充分利用丰富的文化遗产资源,规划建设15个以上博物馆,正打造“博物馆之城”。这些博物馆建筑面积将在5000平方米以上,包括——

利用清凉寺汝官窑遗址,建设了宝丰清凉寺汝官窑遗址展示馆,打造中国陶瓷保护研究、展示教育基地;利用香山寺孝道文化和父城遗址乡贤文化渊源,规划建设宝丰孝贤文化博物馆。利用文庙、福音堂古建筑群,规划建设新时代文物保护理论宣教馆。

利用革命文物资源建设中原解放纪念馆、中原军区暨中原野战军司令部旧址展览馆、宝丰革命纪念馆、豫西行政干校旧址陈列馆等,弘扬革命精神。

依托地域产业优势建设行业专题博物馆。依托宝棉集团纺织产业,开工建设中原纺织服饰博物馆;依托中国名酒宝丰酒文化优势,扩建宝丰酒祖博物馆;依托宝视达国际视光产业园,筹建宝丰眼镜博物馆。

目前,中原解放纪念馆、宝丰汝窑博物馆等5个博物馆已经建成开放。中原纺织服饰博物馆、中国(宝丰)陶瓷工艺博物馆、宝丰方志博物馆、宝丰石刻博物馆和豫西行政干校旧址陈列馆5个馆正在建设中,将于今明两年陆续开放。

“一个博物馆就是一所大学校。”我县利用文物和博物馆资源,建设红色革命遗址和陶瓷研学旅游营地,重点打造特色研学旅行路线,待所有博物馆建成开放后,全县年均接待游客将达300万人以上,可带来综合收益近8亿元,进一步彰显文化遗产保护利用在推动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的重要作用。

革命文物红起来

我县是1948年解放战争时期中共中央中原局、中原军区暨中原野战军司令部等党政军机关驻地。

1948年5月17日,刘伯承、邓小平率领中共中央中原局、中原军区暨中原野战军等党政军机关进驻我县,在我县统一指挥中原野战军和华东野战军,发起宛东、开封、睢杞、襄樊、郑州等重要战役,并大获全胜,摧毁了国民党在中原的防御体系,为淮海战役奠定了基础,加快了解放战争胜利的步

伐。期间,召开了旅以上政治工作会议、团以上干部工作会议、县团级以上军政干部会议(宝丰会议)三次重要会议,发布了关于土地改革的“六六指示”等一系列重要新区政策,创办中原大学(现武汉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中原军政大学(即哈尔滨的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工程学院)、豫西行政干校(现河南财经政法大学)3所大学,培养大批军政干部,成立中州农民银行和新华社中原总分社等重要机构,我县一度被称为“中原红色首府”。1948年11月13日,中共中央中原局和中原军区暨中原野战军等机关迁出我县。

在2008年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中,我县复查和新发现中共中央中原局旧址、中原军区司令部旧址、中原军区政治部旧址、豫陕鄂五地委办公地旧址、豫鄂陕第五军分区酒局旧址等59处革命文物。

目前,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中共中央中原局中原军区宝丰旧址群由中共中央中原局旧址、中原军区暨中原野战军司令部旧址、新华社中原总分社旧址、中州农民银行旧址等24个文物点组成,现存文物建筑123栋。县级文物保护单位豫陕鄂五地委旧址等13处,中原军区通讯处旧址等不可移动文物22处。

2014年起,我县先后对宝丰会议会址、豫西行政干校旧址、豫西军工厂(二分厂)旧址、襄樊战役战俘关押地、中州农民银行旧址、中原军区暨中原野战军司令部旧址等55栋文物建筑进行保护修缮。

2020年起将对中共中央中原局旧址、中原军区政治部旧址、中原大学旧址、中原军区军械处旧址、新华社中原总分社旧址、陈赓旧居等进行修缮。其中复原陈列了刘伯承、邓小平、陈毅、邓子恢等老一辈革命家当时工作和生活的场景,激励广大干部群众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努力奋斗。

田野文物管起来

文物保护,基础在县,重在乡村。我县在野外文物保护方面进行了创新性探索。

我县新石器时代文化遗址、商周和秦汉时期城址及唐宋时期瓷窑和酒窖遗址遍布全县各乡镇,为建设考古遗址公园提供了资源保障。

县委、县政府于2011年全面启动了清凉寺汝官窑考古遗址公园建设,与此同时,加强汝瓷文化学术研讨交流。汝窑位居宋代五大名窑之首,清凉寺汝官窑遗址被评为“七五”期间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2000年度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列入全国100处重要大遗址。

父城遗址是商周、秦汉至南北朝时期古城址,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父城遗址分内外二城。城址东西长1750米,南北宽1250米,面积约220万平方米。附属文物有白雀寺、运粮河、三姑墓和周边的冯异墓、楚长城等遗迹。

讲武城遗址为东周、秦汉、元时期古城址,河南省文物保护单位。1986年在城址南部出土“秦始皇廿六年诏书铁权”一件,总重60斤。该遗址对研究东周、秦汉时期城址布局、军事、社会发展具有特别重要的历史价值。讲武城考古遗址公园正在规划建设阶段。

不可移动文物绝大多数分布于农村及田野,文物安全长时间处于“听天由命”境地。以往各乡镇文物保

护工作由乡镇文化站(中心)代管,因文物保护业务性强,安全责任重大,乡镇文化站能力有限,代而不管,而聘用业余文物保护员制度,存在文物保护员素质参差不齐、对文物保护认识不足、管理力度不够、工作积极性不高等问题。如若发生安全责任事故,对“体制外”人员难以追究责任。

经过广泛调研分析,2016年8月县编委会研究决定,在全县14个乡镇文化中心加挂乡镇文物管理所牌子,各乡镇明确1-3人负责区域内文物保护管理职责。在乡镇机构改革中,将乡镇文物管理所调整到乡镇政府社会事务办公室挂牌。

2018年10月,我县决定解除文物保护员,改为每村聘用文物管理员。由县委组织部牵头,在全县320个行政村每村聘用1名文物管理员,对村域内各级文物实行日巡护、月报告制度。县财政按月给予资金补助,将文物保护机构人员由县、乡层面又延伸至村级,打通了野外文物保护的最后一公里。

机构建设强起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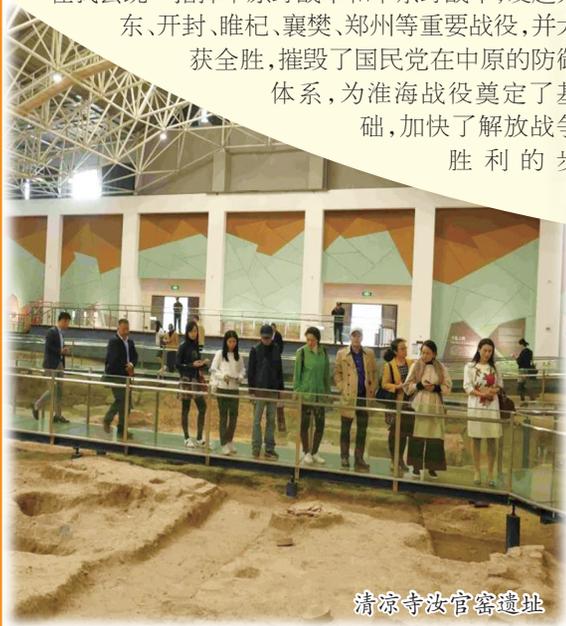
我县文物保护利用取得的成果离不开强有力的机构做保障。

过去的机构,相对1699处不可移动文物而言,文物保护管理力量极显薄弱,文物工作还处于被动应付状态,文物安全形势严峻。为了改变这一现状,我县打出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组合拳”——高规格成立了中共宝丰县委文物保护管理委员会,由县委书记任第一主任、县长任主任,县发改、自然资源、财政、住建、公安、文广旅、文物等部门及乡镇主要负责人为成员,设立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2016年以来,县财政每年度将不低于1000万元的文物保护修缮、文物安全消防、博物馆开放运行、文物征集等资金列入财政预算,根据文物保护需要拨付使用。我县文物机构得到了全面加强。提升县文物局规格为正科级,加强“国保”单位管理,成立了香山寺等三个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专职管理机构。加强红色革命文物管理,成立了中原解放纪念馆和县红色革命遗址管理所,核定人员编制8名。

2019年2月,县级机构改革进一步加强了文物保护事业机构建设,成立正科级事业单位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承担文物保护修缮、开发利用、考古研究、藏品保管、文创开发、科技信息化建设、博物馆展览宣教等业务工作;成立事业单位宝丰县红色革命文化保护服务中心,解决我县红色革命遗址点多面广,人员不足的实际问题。

我县利用丰富的文物资源优势,加强文物资源保护利用工作。通过多途径对文物的“活化”,促使文物与旅游相融合,从而推动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让广大人民群众从中受益,传承文明,造福后代。尤其是在文物保护管理机构改革中联系实际,优化职能配置,为文物保护利用工作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也为我国基层文物保护事业创新发展提供了有益的尝试。(来源:文旅中国)



清凉寺汝官窑遗址



中共中央中原局宝丰会议会址、中原大学旧址



宋代香山寺大悲观音大士塔